

檔 號： 980
保存年限： 永久
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：104年07月20日

收發文號：10409516
收發日期：104年07月16日
創稿文號：1041295649

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834
承 辦 人：黃乙軒
聯絡電話：(02)77367819

受 文 者： 臺北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04年0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 臺教學(三)字第1040094728號

速 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 (1件) 來函乙份(0094728A00_ATTCH1.pdf，共一個電子檔案)
[1041295649_1_0094728A00_ATTCH1.pdf](#)

主旨： 函轉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請貴校推薦「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」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名單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104年6月30日(104)婦權發字第1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查該會訂定「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要點」第2點規定，請推薦具性別主流化課程主講或受聘講座、曾執行政府性別主流化相關諮詢服務，或具性別平等研究倡議或研究著作之專業人士，每校推薦名額上限為20名。
- 三、 貴校如有推薦人員，請依推薦表格式(網址：<http://goo.gl/v5qLc7>)於104年10月31日前函復該會，為避免重複推薦已屬人才庫者，請至「臺灣國家婦女館」(<http://www.taiwanwomenscenter.org.tw/>)首頁左方欄「性別主流化」→「專家學者搜尋」先行查詢。
- 四、 本案聯絡人：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莊淳惠(02-23212100#123)。

正本：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、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